**驻马店市**

**“十四五”林业保护发展规划**

目录

[第一章 开启全面建设林业保护发展新征程 4](#_Toc77776374)

[第一节 “十三五”建设主要成就 4](#_Toc77776375)

[一、森林资源持续增长 4](#_Toc77776376)

[二、湿地保护成效显著 5](#_Toc77776377)

[三、林业产业快速发展 5](#_Toc77776378)

[四、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6](#_Toc77776379)

[五、林业改革深入推进 8](#_Toc77776380)

[六、科技兴林稳步发展 8](#_Toc77776381)

[第二节 林业保护发展新形势 8](#_Toc77776382)

[一、碳达峰、碳中和为林业发展带来新机遇 9](#_Toc77776383)

[二、新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赋予林业新使命 9](#_Toc77776384)

[三、高质量发展对林业提出新要求 10](#_Toc77776385)

[四、“四个强省”建设明确林业新任务 10](#_Toc77776386)

[第三节 困难与挑战 11](#_Toc77776387)

[一、前期规划较粗放，落地实施难度较大 11](#_Toc77776388)

[二、林分结构不合理，森林质量有待提升 11](#_Toc77776389)

[三、融资模式单一，缺乏多元化投入机制 12](#_Toc77776390)

[四、基础设施薄弱，信息化管理滞后 12](#_Toc77776391)

[第二章 “十四五”林业保护发展总体思路 13](#_Toc7777639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3](#_Toc77776393)

[第二节 保护发展目标 13](#_Toc77776394)

[第三节 保护发展格局 16](#_Toc77776395)

[一、一湖 17](#_Toc77776396)

[二、两区 18](#_Toc77776397)

[三、三带 19](#_Toc77776398)

[四、多廊道 21](#_Toc77776399)

[第三章 科学开展国土绿化 22](#_Toc77776400)

[第一节 科学开展国土绿化 22](#_Toc77776401)

[一、山区生态林 22](#_Toc77776402)

[二、农田防护林 23](#_Toc77776403)

[三、廊道绿化 23](#_Toc77776404)

[四、国家森林城市建设 25](#_Toc77776405)

[五、省级森林城市建设 26](#_Toc77776406)

[六、森林特色小镇建设 27](#_Toc77776407)

[七、乡村绿化提升 27](#_Toc77776408)

[八、森林乡村 28](#_Toc77776409)

[第二节 科学选用树种草种 29](#_Toc77776410)

[一、加快林木良种培育 29](#_Toc77776411)

[二、加强种质资源保护 30](#_Toc77776412)

[第三节 精准提升森林质量 30](#_Toc77776413)

[一、加强国家储备林建设 31](#_Toc77776414)

[二、着力提高新造林质量 31](#_Toc77776415)

[三、深入实施森林抚育 32](#_Toc77776416)

[四、大力开展退化林修复 33](#_Toc77776417)

[第四章 构建科学合理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34](#_Toc77776418)

[第一节 推进保护地整合优化 34](#_Toc77776419)

[第二节 加强保护管理能力建设 34](#_Toc77776420)

[第五章 加强有害生物综合防治体系建设 35](#_Toc77776421)

[第一节 实施松材线虫和美国白蛾防控攻坚行动 35](#_Toc77776422)

[一、科学精准防控 35](#_Toc77776423)

[二、加强监测管控 35](#_Toc77776424)

[三、严格检疫执法 36](#_Toc77776425)

[第二节 加强森林有害生物防治 36](#_Toc77776426)

[第六章 构建林草防灭火一体化体系 37](#_Toc77776427)

[第一节 健全火灾预防管理体系 37](#_Toc77776428)

[第二节 提高火情早期处理能力 38](#_Toc77776429)

[第三节 加强基础保障能力 38](#_Toc77776430)

[第七章 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体系建设 41](#_Toc77776431)

[第一节 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 41](#_Toc77776432)

[第二节 加强外来物种管控 41](#_Toc77776433)

[第八章 构建森林资源保护监督管理体系 43](#_Toc77776434)

[第一节 推行森林湿地休养生息 43](#_Toc77776435)

[一、全面保护天然林资源 43](#_Toc77776436)

[二、严格保护森林资源 43](#_Toc77776437)

[三、加强生态公益林地管护 44](#_Toc77776438)

[四、全面保护湿地资源 44](#_Toc77776439)

[第二节 健全林草法制体系 45](#_Toc77776440)

[第三节 严格资源监督管理 46](#_Toc77776441)

[第九章 实施林业保护发展科技创新战略 48](#_Toc77776442)

[第一节 强化林业科技支撑 48](#_Toc77776443)

[一、开展林业科技攻关 48](#_Toc77776444)

[二、加速林业科技成果推广应用 49](#_Toc77776445)

[三、实现智慧林业管理 49](#_Toc77776446)

[第二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51](#_Toc77776447)

[一、加快专业人才队伍建设 51](#_Toc77776448)

[二、加强林业教育工作 52](#_Toc77776449)

[第十章 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53](#_Toc77776450)

[第一节 完善国有林场改革 53](#_Toc77776451)

[第二节 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54](#_Toc77776452)

[第十一章 高质量发展绿色富民产业 55](#_Toc77776453)

[第一节 推动林业产业做大做强 55](#_Toc77776454)

[一、优质林果工程 55](#_Toc77776455)

[二、苗木花卉 56](#_Toc77776456)

[三、经济林产品加工 57](#_Toc77776457)

[四、林下经济 57](#_Toc77776458)

[五、生态旅游 58](#_Toc77776459)

[六、林业产业化集群培育 58](#_Toc77776460)

[第二节 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59](#_Toc77776461)

[第十二章 积极推进森林文化建设 60](#_Toc77776462)

[第一节 提升生态服务供给能力 60](#_Toc77776463)

[一、完善生态产品服务体系 60](#_Toc77776464)

[二、建设森林康养基地 60](#_Toc77776465)

[第二节大力弘扬森林文化 61](#_Toc77776466)

[一、深入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 61](#_Toc77776467)

[二、强化古树名木保护 61](#_Toc77776468)

[第十三章 提升林草湿碳汇能力 63](#_Toc77776469)

[一、持续增强林草湿碳汇能力 63](#_Toc77776470)

[二、建立健全林业碳汇监测体系 63](#_Toc77776471)

[三、探索推进林业碳交易 63](#_Toc77776472)

[第十四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65](#_Toc77776473)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目标责任 65](#_Toc77776474)

[一、加强组织领导 65](#_Toc77776475)

[二、强化责任落实 65](#_Toc77776476)

[三、全面推行林长制 66](#_Toc77776477)

[第二节 加强政策支持，完善保障制度 67](#_Toc77776478)

[一、完善相关制度体系建设 67](#_Toc77776479)

[二、加大政策引导和扶持力度 67](#_Toc77776480)

[三、深化林业产权改革 67](#_Toc77776481)

[四、建立国土绿化新机制 68](#_Toc77776482)

[第三节 加大财政投入，拓宽融资渠道 68](#_Toc77776483)

[一、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 68](#_Toc77776484)

[二、创新投融资机制 69](#_Toc77776485)

[三、充分吸纳社会资金 69](#_Toc77776486)

[第四节 强化监督监管，健全奖惩机制 69](#_Toc77776487)

[一、强化督导检查 70](#_Toc77776488)

[二、建立奖惩机制 70](#_Toc77776489)

[第六节 强化宣传教育，营造浓厚氛围 70](#_Toc77776490)

# 第一章 开启全面建设林业保护发展新征程

## 第一节 “十三五”建设主要成就

 “十三五”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林业局的具体指导下，全市林业系统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积极推进森林驻马店建设，大力开展国土绿化提速行动，狠抓各项工作落实，按照“严格保护、积极发展、科学经营、持续利用”的原则，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依法治林，不断巩固森林城市创建成果，提升森林驻马店建设水平，“十三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为发展现代林业、构建和谐中原、打造美丽天中做出了积极贡献。

### 一、森林资源持续增长

**“十三五”期间，**全市完成造林264.13万亩，其中生态廊道34.98万亩，山区造林67.94万亩，农田防护林35.99万亩，乡村绿化 104.63万亩，花卉苗木8.83万亩，经济林11.76万亩；完成森林抚育87.4万亩。全市上一轮未到期退耕还林面积共计15.83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0.01万亩。完成省级以上通道高标准绿化1751公里，县乡道路、村级道路绿化1.2万公里；完善提升水系绿化建设1010.39公里。全市林木面积达到773.93万亩，林木覆盖率达到34.36%，活立木蓄积量1691万立方米。相比“十二五”末，林木覆盖率上升了13.13个百分点。

驻马店市2018年荣获“国家森林城市”称号，西平、泌阳县获得“河南省森林城市”称号，西平县获准创建国家级森林城市，确山、遂平、汝南和新蔡县正在创建省级森林城市；成功创建52个“国家森林乡村”，38个“河南省森林乡村”，1个省级特色小镇；西平县荣获全国生态文明典范城市，泌阳县荣获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县。

“十三五”期间，全市累计投入林业建设资金103.61亿元，其中财政投入37.63亿元，吸引社会资金65.97亿元。

### 二、湿地保护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持续不断加强湿地保护与修复工作，全市湿地保护工作取得显著成效。2018年印发《驻马店市湿地保护修复制度工作方案》。2019年泌阳铜山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顺利通过国家林业草原局验收，批准为“国家湿地公园”。“十三五”期间，新增西平县引洪河、正阳县淮河、上蔡县杜一沟、遂平县汝河、新蔡县洪汝河、平舆县洪清河、确山县淮河等7个省级湿地公园试点，新增湿地保护面积6.54万亩。全市救助国家二级以上重点保护野生动物309只（头）。

### 三、林业产业快速发展

据统计，2020年全市完成林业总产值84.0754亿元，第一产业38.8699亿元，第二产业24.4516亿元，第三产业20.7539亿元。比2015年增长27.0936亿元，年平均增长率8.09%。培育河南名品彩叶股份公司等一批重点龙头企业，扶持遂平、上蔡、汝南三大花卉苗木基地发展壮大，全市新增花卉苗木种植面积8.83万亩。发挥确山县石滚河万亩板栗基地、泌阳县马谷田万亩梨园基地、驿城区胡庙乡万亩桃园基地等示范带动作用，新发展经济林11.76万亩。林下种植、林下养殖、林产品加工、森林景观利用、森林康养等绿色经济产业快速发展，新发展林下经济面积26.96万亩。遂平县多彩植物大世界森林康养基地、嵖岈山国家森林公园森林康养基地、驻马店金顶山森林康养基地、泌阳县白云山森林康养基地被命名为河南省森林康养基地，依托资源优势，充分挖掘森林生态旅游潜力，大力推进生态旅游产业发展，森林旅游产值不断创出新高。

### 四、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十三五”期间，完成了全市128.63万亩公益林变更落界工作，全市公益林面积变更为120.88万亩，已全部落实到林地一张图上。完善林木采伐审批程序，举办林木采伐技术操作培训班，简化集体林采伐管理环节，为森林经营者提供林权审核、伐区设计和审批发证等“一站式”服务和监督管理，林权证办理职责顺利划转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全市每年林木凭证采伐率、办证合格率均在98%以上。加强制度建设，强化依法行政，市、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成立了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制定了《行政执法责任制度》《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办法》《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办法》等林业行政执法管理制度。简化办事程序，公开服务承诺。林业行政许可与政务公开有机结合，在市、县行政服务大厅设立了林业局办事窗口，实行一站式服务，公开服务承诺，限时办理各项审核审批事项。强化队伍建设，规范执法行为，确山、泌阳、遂平、新蔡、平舆、驿城区等县区相继成立林业稽查队，每年组织两期全市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强化涉林案件处理能力，全市森林公安机关共立各类涉林案件2986起，结案2090起，打击处理2600余人。连续5年被评为全省森林公安工作优秀单位、执法办案先进单位、执法示范单位。市县两级共设立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11个，现有森林消防专业队2支，队员40人，半专业森林消防队40支，队员1225人，群众义务消防员4000余人，专兼职巡护人员6000余人，2020年10月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转隶至应急管理局。全市未发生森林火灾，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远低于省定0.9‰的控制目标。全市共发生各类林业有害生物294.18万亩，累计实施防治作业面积778.09万亩，无公害防治面积755.38万亩，每年组织实施飞机防治，实施飞机防治杨树食叶害虫、松褐天牛、美国白蛾面积460.06万亩，市、县财政投入飞防资金5516.75万元。全市年均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1‰以下，测报准确率、无公害防治率、种苗产地检疫率分别保持在90%、85%、98%以上，超额完成省局下达的各项管理指标。

### 五、林业改革深入推进

积极推进国有林场改革，加强国有林场管理建设。2019年年全市国有林场改革任务全面完成，顺利通过了省国有林场改革领导小组的验收。全市集体林地家庭承包率达到78%；建立有农民林业专业合作社214家，其中国家级示范社4家、省级示范社4家、市级示范社12家；林下经济发展面积达到142.99万亩，实现综合产值13.7亿元；累计完成林权流转32.44万亩，累计林权抵押登记面积4.8万亩，实现抵押贷款3.02亿元。

### 六、科技兴林稳步发展

重点推广应用核桃、板栗、泡桐、楸树、火炬松、金叶连翘、金叶复叶槭、美国竹柳、蓝莓等林木新品种40多个，推广应用面积达20多万亩。应用新技术10余项。全市共承担3个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资金项目，2个省级林业科技推广资金项目，2个省级科技兴林项目。建立了4个科技示范园，规模达0.7万亩。

## 第二节 林业保护发展新形势

### 一、碳达峰、碳中和为林业发展带来新机遇

自习主席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力争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以来，我国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地位和作用被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2020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作为“碳达峰、碳中和”的内容纳入了“十四五”开局之年我国经济工作重点任务。这一举措表明，森林、湿地及草原生态系统的碳汇功能将在我国实现碳中和目标过程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2021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中指出，要“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增强生态系统功能和生态产品供给能力，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

### 二、新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赋予林业新使命

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河南时提出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在中部地区崛起中奋勇争先，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的绚丽篇章。”“要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加强协同配合，推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南发展的如山厚望、深情关怀，是引领新时代河南发展的总纲领，是推进现代化河南建设的总遵循，也蕴含了对林业发展的高标准、高要求。驻马店市应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提升现代林业发展水平，把绿水青山建得更美，把金山银山做得更大，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林业应有的贡献。

### 三、高质量发展对林业提出新要求

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高质量发展并提出一系列具体要求。在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必须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林业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主要承担者，主动适应把握引领林业建设由数量增速向提质增效转型，维护生存安全、生态安全、物种安全和气候安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作为根本导向，人与自然和谐作为不懈追求，生态保护修复作为核心使命，发展绿色惠民产业作为重要内容，改革创新作为动力源泉，提升质量效益作为永恒主题，夯实发展基础作为有力保障，全面推进高质量森林驻马店建设，为人民提供更多更好的优质生态产品，满足人民良好生态需求，是新时期对林业改革发展的新要求。

### 四、“四个强省”建设明确林业新任务

社会主义现代化河南建设提出了“四个强省、一个高地、一个家园”的目标，强调生产空间安全高效、生活空间舒适宜居、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在黄河流域率先实现生态系统健康稳定，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经济优势彰显，基本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林业发展应紧紧围绕“四个强省”建设，牢牢把握发展重大机遇，加强森林和湿地生态保护和修复，着力提高森林质量，推进森林城市建设，美化城乡人居生态环境，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全面推行林长制，为河南“四个强省”建设发挥更大作用。

## 第三节 困难与挑战

“十三五”期间，全市林业发展取得了很大成绩，但是，与社会经济发展对林业的要求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

### 一、前期规划较粗放，落地实施难度较大

前期造林绿化总体规划大多较为粗放，缺乏精准年度造林规划设计，造林地点、树种、模式不具体、不详细。在安排年度造林任务时难以做到因地制宜、分类实施，造林任务难以落实到山头地块，加之缺乏明确细致的规划设计，绿化随意性大，在植树造林中苗木质量不过关、栽植技术把关不严等问题时有发生，难以完全达到预期绿化效果。

### 二、林分结构不合理，森林质量有待提升

全市现有森林质量偏低，树种配置不合理，平原区树种单一，以杨树为主，山区以阔叶纯林为主，混交林比例与70%的要求仍有一定差距，植树造林树种选择随意性较大，盲目选择南方树种，求“新”、求“洋”，珍贵树种选择较少；另外，林龄结构不合理，中幼龄林占比偏高，森林蓄积量为932万立方米，单位面积蓄积量仅为3.04立方米。

### 三、融资模式单一，缺乏多元化投入机制

林业项目周期长，收益低，见效慢。农田林网、乡村绿化、山区生态林等造林主要依靠政府财政投入，社会公司、合作社、大户等社会资本方投入营造林工程的积极性普遍不高，缺乏行之有效的多元化投融资模式。

### 四、基础设施薄弱，信息化管理滞后

森林防火、野生动植物保护、资源管理、林业执法、有害生物防治、森林资源监测等装备手段落后，高新实用技术成果推广应用不足，林业人才队伍后备力量不足。信息化建设滞后，林业大数据融合度低，互联网、电子平台等现代先进技术手段应用不足。

# 第二章 “十四五”林业保护发展总体思路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理念，按照“三增四转五统六化”决策部署，以推动林业高质量发展为总要求，提高生态安全屏障为总目标，提升生态环境承载能力为主线，全面推行林长制，加强科学绿化，严格保护监管，提升治理效能，通过实施森林城市建设、乡村绿化美化、优质林果、森林质量提升、湿地保护、森林资源保护等重点工程，努力构建“一湖两区三带多廊道”的绿色发展新格局，为驻马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生态保障。

## 第二节 保护发展目标

通过深入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加快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推动绿色富民产业发展、强化资源保护、推进林业改革创新等任务，全面加强林业生态建设，使森林资源总量进一步增加，森林质量明显提升，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构建健康稳定、覆盖全面、造福市民的森林生态系统，实现山区森林化、平原林网化、城市园林化、乡村林果化、廊道林荫化、庭院花园化，将驻马店市打造成为和谐、美丽、宜居、生态的现代生态宜居地。

到2025年完成造林30.61万亩（造林19.23万亩，封山育林9.38万亩，退化林修复2万亩），其中山区生态林17.65万亩，农田防护林5.32万亩，廊道绿化1.99万亩，乡村绿化2.24万亩，优质林果0.41万亩，花卉苗木0.99万亩；完成森林抚育34.56万亩。

**━━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林木覆盖率达到35.21%，活立木蓄积量达到1760万，森林蓄积量达到982万立方米，单位面积森林蓄积量达到每亩3.7立方米。自然保护地面积占国土面积达到5.32%。湿地面积保持87.9万亩不减少，做到应保尽保。平原农田林网控制率达到93%。

**━━惠民生态产品日益丰富。**林下经济面积达到153万亩，林业产业总产值达到109亿元，省级以上森林公园数量达到10个，生态旅游人数达到1500万人次/年。

**━━生态公共服务更为完善。**国家森林城市达到3个，省级森林城市达到3个，森林特色小镇达到6个。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35%。

**━━保护修复能力明显提升。**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下，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6‰以下，林木良种使用率达到76%以上，林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56%以上。

规划目标主要指标表

| 序号 | 指标名称 | 2020年 | 2025年 | 属性 |
| --- | --- | --- | --- | --- |
| 一 | 生态环境保护 |  | 　 | 　 |
| 1.1 | 林木覆盖率（%） | 34.36 | 35.21 | 约束性 |
| 1.2 | 森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 932 | 982 | 约束性 |
| 1.3 | 活立木蓄积量（万立方米） | 1691 | 1760 | 约束性 |
| 1.4 | 湿地保有量（万亩） | 87.9 | 87.9 | 约束性 |
| 1.5 | 湿地公园数量 | 8 | 9 | 　 |
| 1.5.1 | 国家级湿地公园数量（个） | 1 | 1 | 预期性 |
| 1.5.2 | 省级湿地公园数量（个） | 7 | 8 | 预期性 |
| 1.6 | 保护地占国土面积比例（%） | 5.31 | 5.32 | 约束性 |
| 1.7 | 单位面积森林蓄积量（立方米/亩） | 3.2 | 3.7 | 预期性  |
| 1.8 | 平原农田林网控制率（%） | 88.2 | 93 | 预期性  |
| 1.9 | 新造林质量 |  | 　 | 　 |
| 1.9.1 | 混交林占比（%） | 49 | 70 | 预期性 |
| 1.9.2 | 乡土树种占比（%） | 53 | 60 | 预期性 |
| 1.9.3 | 珍贵树种占比（%） | 3 | >3 | 预期性 |
| 二 | 生态惠民 |  | 　 | 　 |
| 2.1 | 林下经济面积（万亩） | 142.99 | 153 | 预期性 |
| 2.2 | 森林生态服务价值（亿元/年） | 340.90 | 　425.82 | 预期性 |
| 2.3 | 森林植被碳储量（万吨） | 427.50 | 475.52 | 预期性 |
| 2.4 | 森林公园数量（个） | 9 | 9 | 预期性 |
| 2.4.1 | 国家级森林公园数量（个） | 5 | 5 | 预期性 |
| 2.4.2 | 省级森林公园数量（个） | 4 | 4 | 预期性 |
| 2.43 | 生态旅游人数（万人次/年） | 1252 | 1500 | 预期性 |
| 2.5 | 森林康养基地 | 4 | 6 | 预期性 |
| 三 | 生态服务 |  |  |  |
| 3.1 | 国家森林城市数量（个） | 1 | 3 | 预期性 |
| 3.2 | 省级森林城市数量（个） | 2 | 3 | 预期性 |
| 3.3 | 森林特色小镇数量（个） | 1 | 6 | 预期性 |
| 3.4 | 村庄绿化率（%） | 33.4 | 35 | 预期性  |
| 四 | 保护修复能力 |  | 　 | 　 |
| 3.1 |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 | <0.9 | 预期性 |
| 3.2 |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控制率（‰） | 0.16 | <3.6 | 预期性 |
| 3.3 | 林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 45 | 56 | 预期性 |
| 3.4 | 林木良种使用率（%） | 70 | 76 | 预期性 |

## 第三节 保护发展格局

在全市主体功能区和国土生态安全战略框架下，根据驻马店市国土空间规划、《河南驻马店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5-2025）》、《森林驻马店生态建设规划（2018-2027年）》等建设重点，综合考虑林业发展条件、发展需求等因素，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要求，优化林业生产力布局，以森林为主体，系统配置森林、湿地、野生动植物栖息地等生态空间，加快构建“一湖两区三带多廊道”的总体布局。

“一湖”为宿鸭湖，“两区”为山地森林生态保育区和淮北平原生态涵养区，“三带”为沿淮河北岸、板桥水库－汝河－宿鸭湖、小洪河－洪河三个生态保育带；“多廊道”为以铁路和公路为主组成的生态廊道网络。

### 一、一湖

范围与现状：包括宿鸭湖湿地自然保护区及周边区域，东至230国道，西至京港澳高速 ，北至汝河，南至新阳高速，面积55万亩。

功能定位：提升保护区生态功能，建设宿鸭湖生态旅游经济带。

发展重点与举措：编制《宿鸭湖省级自然保护区湿地保护与修复规划》，开展“退耕退渔、还湖还湿”建设，做好自然保护区综合整治，逐步恢复湿地的生态功能，提高湿地生物多样性水平，为野生动物尤其是一些珍稀或濒危野生动物提供良好的繁殖、栖息、迁徙、越冬场所，打造湿地生态屏障。

### 二、两区

**（一）山地森林生态保育区**

范围与现状：范围为西部山区，包括泌阳县、确山县及驿城区、西平县、遂平县的西部山区，面积630.61万亩，林木绿化面积351.93万亩，林木覆盖率55.81%。现有国家级森林公园5个，面积28.18万亩；省级森林公园4个，面积32.29万亩；国家级湿地公园1个，面积1.89万亩。省级风景名胜区3处，面积25.11万亩。国家地质公园一处，面积9.26万亩。

功能定位：森林质量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土保持，涵养水源，开展森林生态旅游。

发展重点与举措：依据《森林驻马店生态建设规划（2018-2027年）》，实施山区造林17.65万亩，森林抚育32.67万亩，西部山区林木覆盖率提升至 59.07%，实现山区森林化。

**（二）淮北平原生态涵养区**

范围与现状：范围为东、南及北部平原，包括上蔡县、平舆县、正阳县、汝南县、西平县、新蔡县和遂平县、驿城区东部的平原区域，面积1577.76万亩，林木面积422万亩，林木覆盖率26.75%。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1个，面积22.52万亩；省级湿地公园4个，面积3.51万亩。

功能定位：打造高标准农田林网，为粮食生产安全提供生态屏障。

发展重点与举措：与高标准农田工程建设相结合，东部地区打造高标准农田林网5.32万亩，积极稳妥地推进农田防护林改扩建，建立带、片、网相结合的多树种、多层次稳定的农田防护林体系，构筑粮食高产稳产的生态屏障；加强四旁绿化、村镇绿化、庭院绿化和森林城市、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建设，建设游园95个 ，村庄绿化1.5万亩。

### 三、三带

**（一）沿淮生态保育带**

范围：涉及正阳县、确山县，总长42.7公里。

功能定位：完善提升淮河北岸生态廊道，涵养水源，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发展生态旅游，助力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

发展重点与举措：重点作好淮河北岸已建生态廊道完善提升，加快建设确山、正阳淮河省级湿地公园，开展沿淮生态经济带生态修复，强化森林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全面保护和恢复湿地资源，保护淮河自然资源和自然环境，发展生态旅游。大力宣传国家及地方有关湿地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坚持依法保护，提高管理水平。拯救珍稀、濒危物种，恢复和发展生物资源，扩大种群数量，实现保护和宣传的有机结合。明显改善淮河生态环境质量，为打造宜居宜业的淮河生态经济带奠定基础。

**（二）板桥水库－汝河－宿鸭湖生态保育带**

范围：涉及[泌阳县](https://baike.so.com/doc/846327-894922.html%22%20%5Ct%20%22https%3A//baike.so.com/doc/_blank)、驿城区、遂平县、正阳县、汝南县、平舆县及新蔡县，总长245.65公里。

功能定位：生物多样性保护，涵养水源，保持水土，生态旅游。

发展重点与举措：强化森林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全面保护森林植被和湿地资源，加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建设，强化流域综合治理。加强汝河水源地保护，在两岸建设以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护岸林为主的防护林带，规划建设板桥省级湿地公园，将山区、城市和平原有机联系，打造“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环境。

**（三）小洪河－洪河生态保育带**

范围：涉及西平县、上蔡县、平舆县、新蔡县4个县，总长196.63公里。

功能定位：生物多样性保护，涵养水源，保持水土。

发展重点与举措：通过补植补造、低效林改造、树种更新、新造林抚育等手段不断完善提升已建成的小洪河、洪河两岸水系绿化，着力增强林木的涵养水源、保持水土、减少面源污染等生态功能。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全面保护沿岸植被，构造乡土树种为主，珍贵树种、常绿树种配置的混交林带，在两岸形成以水源涵养、护岸固堤为主要功能的防护林带。保护和恢复湿地资源，加快建设西平引洪河省级湿地公园、上蔡杜一沟省级湿地公园，规划建设平舆省级湿地公园。构建集水源涵养、森林旅游、休闲康养为一体的生态保育带。

### 四、多廊道

以京深高铁、京广铁路，京港澳、大广、新阳、沪陕、焦桐、许信、上罗、周南、息邢等高速公路，国、省道、县道等为骨架，形成连通全市的生态廊道网络。完善提升已建成的省级以上廊道绿化及县乡、村级道路绿化，完成更新造林0.2万亩。按照每侧5米标准对新建的许信、上罗高速公路进行绿化，按每侧3米标准对未绿化县乡道路及新铺装乡村道路进行绿化，完成新建廊道绿化1.99万亩。

# 第三章 科学开展国土绿化

## 第一节 科学开展国土绿化

巩固和扩大生态空间，增强自然生态功能，构筑国土绿色生态安全屏障。坚持人工造林、封山育林并举，宜造则造、宜封则封、宜林则林、宜灌则灌、宜草则草。加大困难造林地造林绿化力度，力争造一片成一片。完善和提升农田防护林体系，确保粮食稳产高产。继续推进生态廊道网络建设，切实提高廊道绿化水平。开展乡村绿化美化，建设森林乡村。加强林木管护，重栽强管，确保造林成果。

### 一、山区生态林

加强困难宜林地造林、立地条件较好的灌木林地改造和未达标造林地的补植补造，采用人工造林和封山育林，增加森林面积，提高林地利用率；选用良种壮苗，注重珍贵树种、乡土树种、多树种、多林种、乔灌搭配，营造针叶与阔叶、常绿与落叶混交林，努力提高造林质量。全面开展封山育林，依据适宜封育地现有植被群落特征，合理选择封育类型和方式，强化封禁、育林、管护等措施，促使恢复形成森林植被。

**专栏1 山区生态林建设重点**

建设范围为驻马店西南部，主要涉及处于伏牛山、桐柏山余脉交错地带的泌阳县、确山县，以及遂平县、驿城区、西平县西部的山区。

规划期内建设任务17.65万亩。其中，人工造林8.27万亩，封山育林9.38万亩。

### 二、农田防护林

农田防护林建设主要在平原区，整合农业综合开发项目、高标准农田项目、千亿斤粮食建设项目、土地综合整理等涉农项目，统一规划。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以乡道、村道和河流沟渠林带作为骨干，优化树种结构，发展优良乡土树种，增加乔灌结合比例，完善和提升农田防护林体系，提高农田粮食生产能力。

**专栏2 农田防护林建设重点**

建设范围主要涉及淮北平原生态涵养区，包括遂平县、西平县、上蔡县、汝南县、平舆县、正阳县及新蔡县等7个县，以及确山县、驿城区东部的一部分。

规划期内建设任务5.32万亩。

### 三、廊道绿化

按照因地制宜的原则，持续做好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县乡道路及骨干河流的生态廊道建设，重点作好完善提升、调整结构、查漏补缺，通过新建和完善，达到优化配置、丰富层次、提升质量的目的,实现廊道绿化向美化、彩化升级，丰富绿化层次，打造“一年四季景不同”的景观走廊。山区生态廊道建设要因地制宜，充分利用道路两侧山地的现有林分，通过灌木林改造、补植补造等手段，改善树种结构、提高林分质量、形成森林景观。要把生态廊道建设和城乡绿道建设结合起来，在生态廊道中建设满足低碳出行、休闲健身、旅游观光的城市绿道，打造城乡一体的生态绿道网络，使城乡生态廊道和绿道成为生态健身旅游的最佳路线，成为农民增收的新渠道。提升防洪工程绿化的植物景观，丰富绿化层次。新建廊道铁路、公路两侧用地范围以外，绿化宽度不超过5米，其中，县乡道路不超过3米，村村通道路按沿路肩1行、边沟2行树栽植。廊道绿化要考虑高速公路、国省干线扩容改造需要，适当预留道路建设空间。

**专栏3 廊道绿化建设重点**

建设范围主要涉及淮北平原生态涵养区、山地森林生态保育区、板桥水库－汝河－宿鸭湖生态保育带、小洪河－洪河生态保育带、沿淮生态保育带，包括全市10县（区）。

规划期内建设任务1.99万亩。

### 四、国家森林城市建设

着力推进森林进城，拓展城区生态空间。将森林科学合理地融入城市空间，使城市适宜绿化的地方都绿起来，充分利用城区有限的土地增加森林绿地面积，特别是将城市因功能改变而腾退的土地优先用于造林绿化，鼓励发展屋顶绿化、立体绿化。

着力推进森林环城，筑牢森林环城屏障。保护和发展城市周边的森林和湿地资源，建设以休闲游憩、生态防护为主的城周森林，利用城市近郊道路、河流，建设景观防护林。在流经城市建成区等重要区段的河流，如汝河、小洪河、泌阳河、练江河、小清河、清水河、三里河等，结合不同地形地势，建设滨水带状公园、湿地公园、休闲游憩地等，提升绿化档次，提高绿化质量，以近自然的乔灌草配置模式，打造景观优美、防护效果好、可达性强的滨水景观绿化带，为居民提供更多近水游憩、休闲、健身的场所。将中心城区小清河、练江河打造成连接市区和郊区的重要生态廊道。采用混交、多层次的树种配置模式，营造以乔木为主的城镇生态防护林带。

着力推进森林惠民。积极推进城郊公园、郊野公园等各类公园建设，绿地免费向居民开放，建设遍及城乡的绿道网络和多节点生态服务设施，发展以森林为依托的种植、养殖、旅游、休闲、康养等生态产业，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着力推进城市森林质量建设，加强森林经营，培育健康稳定、优质优美的近自然城市森林，鼓励使用乡土树种、有益人体健康和吸收雾霾的树种。着力推进城市森林文化建设，充分发挥城市森林的生态文化传播功能，提高居民生态文明意识。

中心城区按照《河南驻马店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5~2025年）》要求，完善城区河流两侧滨河绿地，打造绿树成林、河流湖泊互联互通的景观，大幅度增加蓝绿空间。优化林种树种结构，提升森林质量，加强城市公园绿地建设、城市道路绿化、城市环城林带建设、城市水系廊道建设等。健全公园绿地功能，扩大绿地服务半径，满足市民出行500米有休闲健身绿地。依托城区周边现有的森林资源，建设可供市民休闲度假的郊野公园，建设驻马店市植物园。在棠溪大道、嫘祖大道、靖宇大道、京港澳高速所形成环线建设防护林带。

### 五、省级森林城市建设

在驻马店国家森林城市建设的基础上，大力推进县级行政区范围内实现山区森林化、平原林网化、城市园林化、乡村林果化、廊道林荫化、庭院花园化，不断改善城乡生态面貌，提高人居环境质量，传播生态文明理念，促进绿色发展。

各县（区）根据实际情况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将美化和防护功能有机衔接，在具备条件的建成区建设环城防护林带，加大各县城主要出入口节点、干道、城区内街道绿化；城镇内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建设范围内绿化覆盖率不得低于30%；创建森林城市的县区至少建设一个郊野公园、森林公园或植物园。

### 六、森林特色小镇建设

在森林资源丰富、生态环境良好的国有林场的场部、护林点、村庄等适宜地点，利用老旧场址、场房民居，建设以利用森林景观为主要目的森林特色小镇。根据产业、文化、旅游“三位一体”的建设要求，依托森林资源、自然风光资源、历史人文资源和生态优势，以林业特色产业为基础，弘扬乡土生态文化，重点发展森林康养和生态观光，丰富发展历史经典产业，实施林业一二三产融合，突出主导产业特色，形成集聚复合优势度高的特色村镇。通过科学规划设计、合理布局，建设接待设施齐全、基础设施完备、服务功能完善，以提供森林观光游览、休闲度假、运动养生等生态产品与生态服务为主要特色的，成为度假、休闲、体验、运动、养生、疗养和观光的佳境。

**专栏4森林城市建设重点**

 规划期间内新创建省级森林城市1个，森林特色小镇5个。至规划期末，国家森林城市达到2个，省级森林城市达到3个，森林特色小镇达6个。

### 七、乡村绿化提升

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在村庄整治过程中把绿化、美化作为集聚提升型村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绿化层次和规模，开展四旁绿化、村庄绿化、庭院绿化等身边增绿行动，房前屋后见缝插绿，田间地头造林增绿，建设路河沿线风景林、村中空地休憩林、村庄周围护村林。重点保护有一定历史文化价值或保存较为完整的古民居、古树。

村内道路、公共场所、坑塘隙地、居民房前屋后、庭院要见缝插绿，应绿尽绿。村庄建成区建设以护村林、风景林、休闲林为主的乔木片林面积2000平方米以上，村庄人口聚集地区建设1处以上公园绿地面积3000平方米以上。乡镇（办事处）政府所在地绿化率达到30%以上，所有道路全部高标准绿化，主要街道栽植两行以上高大乔木。

### 八、森林乡村

建设一批森林乡村，提升乡村宜居水平。以开展四美乡村、森林乡村、省级森林特色小镇等创建活动为载体，丰富绿化形式，提升绿化水平。在有条件的村庄周边建设围村林带，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林，增加绿量，营造乡村生态屏障，构建“房前屋后果树成林、村庄周围森林环抱”的乡村绿化格局。

**专栏5 乡村绿化美化建设重点**

规划期内乡村绿化美化造林任务2.33万亩，新建森林乡村200个。

## 第二节 科学选用树种草种

加强林木良种选育与引进，抓好优良乡土树种种质资源开发利用和品质创新。加强林木良种生产基地和保障性苗圃建设，继续实施国家林木良种生产和省级优质苗木培育补贴政策，提高良种生产供应能力。强力推进林木良种使用和推广，建立并实行新造林优先使用良种制度，不断提高造林良种使用率。

### 一、加快林木良种培育

加快林木良种繁育，建设林木良种基地；提升林木种子储备和苗圃生产能力，建设林木种子储备库和保障性苗圃；对林木良种苗木生产单位进行补贴。围绕解决平原绿化和村镇绿化树种单一与欧美杨比重过大、杨絮污染严重问题，进一步加强泡桐、楸树、椿树、白蜡、楝树、榆树、国槐、银杏等乡土树种的良种选育，抓好野生优质种质资源开发利用，为树种结构调整提供更多可供选择的林木良种。对培育的特色经济林、乡土树种、彩化树种和珍贵树种的良种壮苗进行补贴。完善林木良种补贴制度，促进林木良种的生产和使用。

**专栏6 林木良种培育工程建设重点**

规划期内建设和完善林木良种基地 2 个，其中国家级1个、省级1个；建设保障性苗圃1个。

### 二、加强种质资源保护

开展全市林木种质资源普查，收集、保护、引进珍贵种质资源；建设和完善林木种质资源保存库、保护区和保护地，落实省级优质林木种苗补贴制度。依托林木良种基地和科研单位建设林木（花卉）种质资源库。继续开展林木种质资源调查工作，建立林木种质资源库和收集圃。

**专栏7 林木种质资源保护建设重点**

开展全市林木种质资源普查，规划期内建设和完善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2个，其中原地保存库 1个，异地保存库1个。

## 第三节 精准提升森林质量

以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突出质量效益原则，推进林业结构优化调整，推动林业发展由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突出优化林种结构、功能结构、布局结构，在持续增加森林资源的基础上，科学优化树种、林种结构，提高森林质量和生产力，扩大产品有效供给，提高产品供给质量，实现生态与产业兼顾、数量与质量并重、速度和效益统一。大力发展乡土树种、珍贵树种，合理选择多树种造林，坚持因地制宜适地适树，有步骤地对现有易发生病虫危害及生长不良的树种进行更新替换。

### 一、加强国家储备林建设

按照“市场主导、政府扶持，金融支持、主体担保，企业经营、林农受益”原则，利用国家开发性、政策性和商业性金融渠道和财政贴息激励机制，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储备林投资、营造和管理。政府部门在充分合理运用国家储备林建设金融支持政策的同时，要注重防范债务风险。

按照《河南省国家储备林建设规划》，在新蔡、正阳、平舆、西平、汝南、遂平、上蔡县和驿城区七县一区利用开发性、政策性金融贷款，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企业自主运营等模式，通过现有林改培、抚育等措施，建设珍贵树种和大径级用材林等国家储备林基地。利用财政补贴在板桥、马道林场两个林场开展国储林项目建设。

**专栏8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重点**

项目涉及新蔡县、正阳县、平舆县、西平县、汝南县、遂平县、上蔡县和驿城区七县一区及板桥林场、马道林场、乐山林场三个林场。

规划期内建设完成项目人工造林1万亩，森林抚育2.5万亩。

### 二、着力提高新造林质量

新造林应优先营造混交林，对现有人工纯林逐渐采取森林抚育措施调整树种结构，退化林修复采取补植改造、树种替换等方式修复为混交结构，大力发展乡土树种、珍贵树种、深根系树种，积极推行针阔混交、乔灌混交，提高森林质量和生态系统稳定性，提升森林生态、经济与社会效益。

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大力推进森林结构优化调整。一是调整林种结构。在森林抚育和间伐过程中，注重针叶林、阔叶林与常绿树、落叶树等林种、树种的补植搭配，形成乔、灌、花、草、藤“五形”合理配置，实现绿化、美化、花化、彩化、果化“五化”协调统一。二是完善功能结构。要深入研究各类树种的特点优势，因地制宜开展植树造林，不断满足生态林、经济林、景观林、防护林等多种功能需求。三是优化布局结构。要科学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不断优化生态安全屏障体系，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努力形成集约高效的生产空间、宜居适度的生活空间和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全市范围内新造林成林率提高到80%以上，混交林比例达到70%以上，乡土树种比例达到60%以上，珍贵树种比例达到3%以上。

### 三、深入实施森林抚育

对郁闭度过大的中幼龄林，采取透光伐、疏伐、生长伐等方式进行抚育，调整林分结构；对遭受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等自然灾害危害的林分，采用卫生伐方式进行抚育；对近年来新成林的有林地，采用割灌、修枝、定株、松土除草等措施进行抚育。

**专栏9森林抚育工程建设重点**

建设范围主要涉及西部山地生态屏障和淮北平原生态涵养区，包括全市10个县（区）。

规划期内完成森林抚育34.56万亩。

### 四、大力开展退化林修复

对退化林采用更替改造、择伐补造、抚育改造、渐进改造等方式进行修复，调整林分结构，优化树种组成，采用珍贵树种营造混交林，提升森林质量，提高森林涵养水源、保持水土功能。

**专栏10退化林修复工程建设重点**

建设范围主要涉及西部山地生态屏障和淮北平原生态涵养区，包括全市10个县（区）。

规划期内建设任务2万亩。

# 第四章 构建科学合理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 第一节 推进保护地整合优化

推进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整合优化，科学界定范围，优化管控分区。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与矛盾冲突，健全管理机构和人员队伍。加强资源本底调查，完善自然公园规划体系，科学编制各类自然公园规划。

**第二节 加强湿地保护与建设**

加强全市湿地生态效益补偿、湿地管护、湿地公园保护管护能力和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以保护与修复为主，对全市湿地开展生态效益补偿和湿地管护。对重点区域的自然湿地和具有重要生态价值的人工湿地，建立比较完善的湿地保护管理体系和科普宣教体系，重点加强对自然湿地，淮河、宿鸭湖水库、板桥水库等国家和地方重要湿地的保护与修复，实行优先保护和修复，恢复原有湿地，扩大湿地面积。在重点湿地区域，开展湿地补水、水生植被恢复、水位调控、外来入侵物种防控、保护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

**专栏11湿地保护工程建设重点**

规划期内新建湿地公园（试点）1个，全市湿地面积保持87.9万亩不减少。

## 第三节 强化保护管理能力建设

对旗舰种、伞护种分布区，建设近自然扩散廊道。对受损严重、自然恢复困难的工矿、村庄废弃地等开展系统综合修复。加强野外管护巡护、天空地一体化监测监管、应急防灾救灾、疫源疫病防控和有害生物防治等保护管理设施设备建设。落实自然资源调查和自然资源资产确权登记。建立特许经营管理制度。加快建设高素质专业化队伍。

# 第五章 加强有害生物综合防治体系建设

## 第一节 实施松材线虫病和美国白蛾防控攻坚行动

### 科学精准防控

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实行地方政府负责制，纳入地方政府责任目标考核体系。在确山县实施松材线虫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加强美国白蛾预测预报，建立区域合作联防联治机制。开展美国白蛾疫区联防联治行动。到2025年，松材线虫病疫区疫木得到有效控制，疫情发生面积和乡镇疫点数量实现双下降；美国白蛾疫情基本遏制，疫点得到有效控制，达到有虫不成灾的目标。

### 加强监测管控

按照“谁经营、谁受益、谁防治”的原则，建立松材线虫病疫情发现、山场封锁、疫木清理、无害化处置全流程监管机制。加强松材线虫病疫情调查监测，定期开展美国白蛾疫情调查监测，推进疫情监测常态化、网格化管理。积极探索无人机、卫星遥感监测等数字化新手段，强化实地巡查。完善疫情预警监测信息发布制度。启动疫情松林抚育改造计划。

### 严格检疫执法

加强防治检疫机构队伍建设，定人、定责、定时间、定标准。全面加强疫情疫区、疫木源头管理、疫点疫木除治、疫情传播阻击、违法违规运输、加工利用疫木行为查处。

## 第二节 加强林木有害生物防治

完善有害生物防治监测预警体系、检疫预灾体系、防灾减灾体系、防控服务保障体系、市级防控管理中心、县级示范站、检疫执法体系等。

建立网格化监测预警体系。推进灾害区域联防联治和社会化防治。组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普查，适时开展外来有害生物专项调查。

强化防治减灾体系。开展检验鉴定、检疫封锁、检疫监管和除害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建立林木有害生物应急防治指挥调度系统和飞机防治质量监管系统，建立和完善应急指挥中心和应急物资储备库。

加强防治技术体系。大力推广生物防治、生态监控等绿色防控基础。加快现有技术的组装配套和科研成果转化。

# 第六章 构建林草防灭火一体化体系

提高全市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和水平，建立起预警及时、通讯及时、扑火及时的“三及时”网络，提升林草火灾先期处理能力。

## 健全火灾预防管理体系

全面落实防火责任。严格落实党政同责、行政首长负责制。实行各级林业部门森林防火目标管理，积极履行行业管理责任，承担防火职责，森林经营单位主动落实各项防火措施。开展林业、应急、公安等部门联合督导预防，建立约谈访谈问责工作机制。

提升火情预警监测能力。加强森林火险高风险的确山县和泌阳县视频监控点建设，完善自动探测双光谱一体化云台。加强与应急、气象部门协作，完成重点区域林草防火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完成森林草地风险普查工作，摸清火灾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的防灾抗灾能力，建立分类型、分区域、分层级的森林和草地火灾风险普查数据库，形成一整套普查与常态业务工作相互衔接、相互促进的工作制度。森林火灾受害控制率稳定在0.9‰以下。

推进网格化管理。健全防火组织体系，强化网格管理队伍，定区域、定职责、定任务，充分发挥护林员、瞭望员火灾预防的“探头”作用。专编专用，重点向森林草地火灾高危、高风险区基层单位倾斜。探索防火购买服务机制，吸引社会力量参与森林草地防灭火工作。

## 提高火情早期处理能力

加强野外火源管控力度。开展森林草地火灾风险普查。在交通要道等敏感地段配置宣教、管控等设施设备，全力推动“防火码”，加大巡护和检查力度。协调公安机关持续严厉打击违法违规野外用火行为。

强化旱期火情应急处理。推行突发火情应急处理一区一策、一地一案。加强防扑火力量培训教育，开展带装巡护，强化旱期火情应急处理。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理，实现报扑同步。各级指挥员合理调配扑救力量，阻止火势蔓延。

## 加强基础保障能力

加强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提升森林火情预警监测能力，启动烟火智能识别、全天候自动值守、天空地一体的“森林智眼”防火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实现2个森林火险高风险县全覆盖。完善基于网格化的林火阻隔系统建设，增加防火机具和装备，开展森林可燃物清理、森林防火道路、林区防火蓄水池、森林防火墙、生物防火林带、工程阻隔网和易燃林分改造等建设。推进“以水灭火”提升工程建设，全面提升森林防火早期处理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实现确山县和泌阳县重点部位消防管道全覆盖。

推进地方专业队伍建设。全面加强林草消防专业队伍标准化建设。按照“形式多样化、指挥一体化、管理规范化、装备标准化、训练常态化、用兵科学化”的总体要求，建立以森林消防专业队伍为主、森林消防半专业队伍和应急扑火队为辅的森林消防队伍。地方各级政府应加强森林消防队伍专业队伍建设，森林火险高风险县组建不少于30人的森林消防专业队伍，一般森林火险县（区）、林区乡（镇）人民政府和有条件的国有林场、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等组建不少于30人的森林消防半专业队伍，林区行政村组建不少于20人应急扑火队。探索利用购买服务方式鼓励、支持社会力量组建森林消防队伍。建立森林防火岗位培训体系，实现持证上岗。开展专业队伍装备、营房和训练设施标准化建设。

**专栏12 森林防火建设重点**

建设森林火灾高风险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项目，投资3500万元以上。项目包括:火情瞭望监测系统、林火视频中控系统、扑火机具装备、森林防火其他基础设施建设等。启动森林火灾高风险综合治理工程（二期）项目。

# 第七章 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体系建设

## 第一节 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

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体系建设，保护、修复和扩大珍稀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开展濒危野生动植物抢救性保护，实施极度濒危野生动物和极小种群野生植物保护工程，加强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和野化放归，改善和扩大栖息地。完善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体系，提升疫情防控能力。建设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中心，初步建立全市野生动物救护繁育体系。加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保护地管理和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保护区网络。强化野生动植物繁育利用及其制品监管。

## 第二节 加强外来物种管控

实施重大外来入侵物种生物灾害修复治理行动。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生态涵养区等重点生态区位，实施重大外来入侵物种综合防控和生态修复，遏制扩散蔓延，降低灾害发生面积。

完善外来入侵物种防治体系。建立外来入侵物种监测预警网络，布局入侵物种监测站点，实现可视化综合管理。加强风险评估管理，建立风险监测数据库。建立检疫预灾体系，推进部门间检疫执法联动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区域间联防联控。

提升防控技术装备。加强重点生态区域检疫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区域级隔离试种苗圃和新品种中试基地。加强基层应急防治物资储备库、药剂药械库、标本馆、实验室建设。开展实用先进防治药剂和器械开发研制及推广应用，完善快速检测技术。

**专栏13 野生动植物工程建设重点**

加强现有宿鸭湖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保护管理能力和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极度濒危野生动物和极小种群野生植物拯救保护、野生动物救护繁育。新建野生动物救护中心1个。

# 第八章 构建森林资源保护监督管理体系

## 第一节 推行森林湿地休养生息

### 一、全面保护天然林资源

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严格保护天然乔木林，把集体和个人天然林商品林纳入管护范围，加强天然灌木林、未成林封育地、疏林地管护。健全和落实天然林管护体系。1.2万亩天然商品林的管护，实行市政府负总责，县级政府认真落实目标、任务、资金、责任。

### 二、严格保护森林资源

强化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建设、应用和维护更新，分级分类进行林地用途管制，严格控制林地转化为其他用途土地，把林地作为提供生态产品的“耕地”看待，开展年度林地变更调查。加强森林资源监测，积极探索按年度或动态发布森林资源监测成果。严格落实管林责任，将目标、任务层层分解、明确到位，依法科学经营管理森林。加强林木采伐管理，建立以森林经营方案为基础、总量与强度双控的森林采伐管理新机制，强化征收占用林地管理，严厉查处和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严格实施森林资源监督和林政稽查，强化森林资源监督专项机制。

### 三、加强生态公益林地管护

健全公益林管理政策和制度体系，继续加强现有57.41万亩国家级公益林地、57.25万亩省级公益林地保护管理；根据各地情况，合理扩大公益林地面积，扩大省级公益林面积。建立完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制度，探索将农田防护林纳入生态公益林补偿范畴。增加管护围栏、宣传标牌、界桩等公益林管护设施建设的投入。

**专栏14生态公益林管理建设重点**

建设范围主要涉及驿城区、确山县、泌阳县、汝南县、遂平县、薄山林场。

加强现有57.41万亩国家级公益林地和57.25万亩省级公益林地管护。

### 四、全面保护湿地资源

实行湿地资源总量管理，构建适应全面保护要求的湿地保护体系，开展退耕还湿、退养还滩、生态补水，稳定和扩大湿地面积；开展污染和有害生物防控，保护生物多样性，改善湿地生态质量，维护湿地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稳定性。制止填塘造地等行为，保护小微湿地。构建全市统一的湿地监测、评估和预警平台，开展湿地生态效益补偿。继续加强现有87.9万亩湿地保护管理，湿地面争取只增不减。

## 第二节 健全林草法制体系

加强林草法制建设。加强野生动物保护、自然保护地、草地、湿地、天然林保护等重要领域的执法力度，及时跟进出台相关配套制度和地方性实施条例。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简化行政审批环节，优化审批服务，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深化林草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整合现有人员力量，在市、县两级组建林草执法队伍，统一行使林草行政执法职能。持续深入开展绿盾、绿卫、绿剑等专项打击行动，坚决查处非法占用自然保护地、林地草地湿地、毁林毁草毁湿开荒、乱捕滥猎滥食野生动物等案件。建立健全林草部门行政执法与公安机关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推进自然保护地资源环境综合执法。建立健全林草资源生态损害价值补偿机制。加强生态损害价值评估鉴定机构建设和专业人才培养。建立林草公职公益诉讼队伍。

## 第三节 严格资源监督管理

加强自然保护地监管。对自然保护地内基础设施建设、矿产资源开发等人为活动实施全面监控，定期开展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专项行为，对保护不力的责任人和责任单位问责追责。

加强林木保护利用监督。编制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及时开展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严格落实林地用途管制制度，依法依规审核审批建设项目使用林地。严格实行林木采伐限额管理，严厉打击破坏林地林木案件。加强林地管理的基础性工作，推动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二类调查），为科学经营管理森林资源提供科学依据。

加强草地保护利用监管。强化草地用途管制，建立健全草地联合执法机制，严厉打击、坚决遏制各类非法挤占草地、乱开滥垦草地等行为。加强矿藏开采、工程建设等征占用草地审核审批管理。依法规范规模化养殖场等设施占用草地行为。

加强湿地用途监管。按照主体功能定位确定各类湿地公园，实施负面清单管理。探索建立湿地利用预警机制。禁止擅自征收、占用国家和地方重要湿地，禁止侵占自然湿地，已侵占的限期予以恢复。加强湿地资源利用的监督管理，引导湿地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探索湿地可持续开发利用模式，适度发展湿地生态旅游、湿地生态种养试点示范、湿地创意文化产业等，发挥湿地多种功能，全面提高湿地资源利用效率。

# 第九章 实施林业保护发展科技创新战略

提高林业自主创新能力，抓好林业新品种选育和新技术研究，加强林业科技推广培训，促进林业科技成果转化，提高林业科技含量和贡献率。完善林业科研评价和激励机制，加强林业科研机构能力建设。加强林业植物新品种保护，积极推进森林认证，强化林业生物安全和遗传资源管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保护林业知识产权。

## 第一节 强化林业科技支撑

### 一、开展林业科技攻关

以突破制约本地林业发展的关键技术为重点，发挥林业科技创新在培育森林资源、提高森林质量、转变林业生产方式、引领林业产业发展中的作用，强化林业关键技术攻关、应用与示范，加快林业科技成果转化，促进林业科学技术普及，建立满足林业生态建设需求的技术推广体系，建设林产品质量与安全检查体系，建设布局合理、功能完备、运行高效、支撑有力的林业科技支撑创新体系，提高林业科技进步贡献率和科技成果转化率。

### 二、加速林业科技成果推广应用

根据林业生产建设对科技成果的迫切需要，有组织、有计划地将大批先进、成熟、适用的科技成果，通过建立试验示范点、开展技术培训等多种形式，在林业生产中大面积地推广应用，以提高林业生产建设质量，促进林业又快又好发展。积极开展林业科技创新项目实施，将科研成果转化为解决生态文明发展中林农急需致富的项目。主动联系有关林业科研院所科研专家，组织开展教育宣传、培训，加强林农科技支撑服务指导。林业科技专家要加强对苗木栽培、管理、病虫害防治等方面的技术指导。

### 三、实现智慧林业管理

逐步建立健全森林、湿地和生物多样性等资源数据库系统建设，提高林业资源基础信息服务能力。加强营造林管理系统建设，实现对营造林建设和发展动态的信息化管理。加快林业基础资源信息整合，加大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林业管理方面的创新应用，形成全覆盖、一体化、智能化的智慧林业管理体系。实现全市林业信息资源的共建共享、统一管理和服务。实现林业资源管理和森林生态监测的网络化、智能化和高效化，搭建基于遥感影像和地理信息系统的林地资源管理、野生动植物保护、森林火灾监测、林业有害生物监测等，建立全市森林资源一张图。

完善林业电子政务网站，覆盖全市，并与省级林业电子政务网连通，全面实现网上办公、政策发布和公共服务。推进“互联网+”林业信息化平台，加强互动型林业门户网站群应用，加快公众事务服务、林业信息发布、生态旅游、林产品电子商务、林产品溯源、林权交易、林区社区综合管理等林业资源综合办公应用等平台建设，建立完善林业信息化标准体系；加强林业信息化安全保障与综合管理体系建设，建设统一的林业内网办公平台，推进网上办公，整合业务系统，实现林业部门内部协同办公和各业务系统的互联互通。融入全省林业信息化标准规范体系，完善网络互联基础设施，构建包括基础设施、数据库、应用支撑、应用系统等多个层次的林业信息化基础平台，促进各级林业部门之间、林业各业务部门之间信息共享和服务。

**专栏15 林业科技支撑工程建设重点**

林业关键技术攻关、应用与示范方面，加强林业生态评价体系建设和关键技术攻关与应用，开展优质用材树种、优良乡土树种、优良木本粮油树种、珍稀树种等新品种选育，加强林业新装备研发、应用与示范,开展重点科技关键技术攻关与示范 2项。

新成果、新技术、新品种试验和标准化示范方面，围绕生态建设和生产、科研、森林资源开发利用、省级森林城市创建、森林经营、特色经济林、森林康养等需求，制（修）订林业行业标准5项；建设林业标准示范基地2个。

建设科技推广示范基地 3 个，培训林业技术骨干及林农1.5万人次，每年0.3万人次。

## 第二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 一、加快专业人才队伍建设

强化各级林业行政管理机构职责，改善基层工作和生活条件，稳定健全林业基层生产、技术、管理队伍。统筹各类队伍建设，提升林业队伍整体素质。以能力建设为核心，以高层次创新型林业专业技术人才为重点，有计划、分类别、分层次开展大规模的继续教育活动，加快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不断提高林业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的创新能力和整体素质。

### 二、加强林业教育工作

加强林业职业教育工作，建设职工技能培训中心，对基层林业职工进行培训、轮训，进一步提升林业职工技能水平。以新成长劳动力和农村转移劳动力为重点，建立健全以职业林农为主体的基层实用人才培养机制，提升基层实用人才致富创业能力。建立林业人才绿色通道，打造能够引进来、留得住的高层次林业人才引进机制，建立高层次人才库。加强与林业教育院校合作，大力培养具有现代林业理念的专业技术和经营管理人才。

# 第十章 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 第一节 完善国有林场改革

按照《河南省国有林场改革实施方案》要求，明确国有林场公益属性，建立健全森林保护制度、森林经营制度，探索建立森林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加强对国有林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情况的常态化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综合考核评价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主要领导政绩的重要依据。加强国有林场森林资源监测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国有林场森林资源管理档案，定期向社会公布国有林场森林资源状况，接受社会监督，对国有林场场长实行森林资源离任审计。

加强国有林场、林业技术推广站等林业基层站基础设施建设。

**专栏16 优化林业基层站所基础设施建设重点**

全市4个国有林场，改扩建危旧管护站点用房2000平方米，其中，新建管护站点基础站1600平方米，改造管护站点基础站400平方米。全市4个国有林场建设道路15.3公里，其中场部道路1.3公里，护林点道路10.5公里，主要旅游景点道路3.5公路。巩固和完善现有林业技术推广站，建设和完善标准化林业工作站5个。

## 第二节 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完善集体林地“三权”分置制度，保持林地承包关系稳定，健全集体所有、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或农户行使承包权的集体林地产权体系，稳定承包权、放活经营权，依法赋予农民对承包林地占有、使用、收益、流转及经营权抵押、担保权能，对经营权实行依法有偿流转、有序流转。继续推进森林保险工作；引导金融机构完善针对新型集体林经营主体的信贷、保险支持机制，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快建立林权管理服务和交易平台，加强森林资源资产评估、林业融资担保、林权收储等服务工作；加强承包经营纠纷调处，积极推进县级林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体系建设，探索建立林业法律援助机制。

# 第十一章 高质量发展绿色富民产业

## 第一节 推动林业产业做大做强

充分发挥森林产品品种丰富、可再生、绿色无污染的优势，依托森林资源和特色林业产业基础，推动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做强以森林资源培育为主的第一产业，做优以林产品精深加工为主的第二产业，做大以森林生态旅游为主的第三产业，加快推进林业产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加快优质林果产业发展，加快特色经济林生产基地建设。大力发展林木种苗、花卉基地，努力推进布局区域化、经营规模化、生产标准化、发展产业化。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增加生态资源和林地产出。

### 一、优质林果工程

依据《驻马店市发展乡村优质林果的指导意见》，泌阳、确山县和遂平县、西平县、驿城区西部山区，立足现有优势品种，加强优质林果生产基地建设，推进产业化经营，发挥区域优势，建设板栗、优质梨、桃等生产基地，优先发展板栗、柿子、梨、桃、猕猴桃等果品。东部平原县发展小杂果种植基地，种植桃、杏、李、葡萄、梨、石榴等。开展无公害产品、绿色、有机产品认证，加强质量监督检验，促进果品安全。发挥优势，合理布局，建立木本粮油、优质果品特色经济林基地。引进国内外优良品种，形成区域鲜明特色的主导产品和支柱产业，逐步实现区域化、基地化、优质化。加大优良品种配套技术研发与推广应用，鼓励和支持“公司+基地+农户”等经营模式。加强质量监督检验，促进果品安全，推动经济林产品上水平上档次。

**专栏17 优质林果工程建设重点**

建设范围主要涉及西部山地生态屏障和淮北平原生态涵养区，包括全市10个县（区）。

建设优质林果0.41万亩。

### 二、苗木花卉

加强乡土树种和珍贵树种苗木基地建设，重点发展楸树、栎类、榆树、泡桐、香椿、臭椿、苦楝、银杏、刺槐、国槐、核桃等苗木生产基地，高标准组织生产，配备喷灌、滴灌等设施，采用组培育苗、容器育苗、全光雾扦插育苗、轻基质育苗等新技术，提升苗木质量，增强苗木生产供给能力。加强紫薇、郁金香、月季、菊花、薰衣草、百合以及鲜切花、盆花、药用食用工业用花卉、盆栽植物等特色花卉品种推广及基地建设，注重野生花卉植物的开发和利用，提高花卉品质和效益，打造花卉品牌。

**专栏18苗木花卉建设重点**

### 三、木本油料产业

建设范围主要涉及西部山地生态屏障和淮北平原生态涵养区，包括全市10个县（区）。

建设任务0.99万亩。

### 优化木本油料产业发展布局，因地制宜扩大木本油料种植面积，加强木本油料生产基地建设，努力提高单产水平。推进木本油料产业化经营，支持企业在主产区建立原料林基地，发展“企业+专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等产业化经营模式。开展油茶驯化培育实验，建设山桐子原料林基地，推进木本油料加工产业发展。

**专栏19 木本油料产业建设重点**

全市建设山桐子原料林 万亩，油茶实验试点基地1处。

### 四、经济林产品加工

以名特优新经济林基地为依托，重点扶持经济林产品加工企业，特别是皂荚、板栗、油桐等加工企业建设及技术改造，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品质量，创国际国内名牌，大幅度提高产品竞争力。加强果品贮藏库建设，提高经济林产品的附加值，延长产品链条，增加产品品种，提升储藏能力。

**专栏19 经济林产品加工建设重点**

全市新增经济林产品年加工能力2.2万吨，其中果品加工0.5万吨，森林药材加工1万吨，森林食品加工0.7万吨；新增果品储藏能力0.5万吨。

### 五、林下经济

按照“生态优先、因地制宜”的要求，科学、合理、适度、有序地发展林下经济，整合优势资源，以基地建设为载体，围绕“绿色、有机”特色，发展林药、林菜、林草、林花、林菌、林茶等林下种植和林禽、林畜、林蜂等林下养殖，促进特色生态产业发展，实现以短养长、长短协调的良性循环。

**专栏20林下经济建设重点**

全市林下种养面积达到68.60万亩，其中林下种植面积达到45.90万亩，林下养殖面积达到22.70万亩，林下养殖规模达到120万头（只）。

### 六、生态旅游

构建以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为主体，湿地公园、国有林场等相结合的森林、湿地旅游休闲体系，优化森林生态旅游布局，着力培育森林、湿地生态旅游品牌，强化宣传，整体提升森林、湿地生态旅游形象和吸引力。

**专栏21生态旅游建设重点**

全市森林生态服务价值达到425.82亿元/年，生态旅游人数达到1500万人次/年。

七、林业产业化集群培育

结合各县（区）原有基础，培育大中型高科技龙头企业，推动产品加工增值链、资源循环利用链、质量全程控制链有机融合，打造一批“全链条、全循环、高质量、高效益”的现代林业产业集群。

**专栏22 林业产业化集群培育重点**

## 第二节 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建设汝南木材加工、确山小提琴、泌阳香菇等产业化集群。培育提升泌阳山区林下种养和确山山区林下种养2个产业化集群。

推动生态扶贫与乡村振兴有机结合相互促进。着力改善脱贫地区生态面貌，继续在脱贫地区大力实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湿地保护恢复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大易地扶贫搬迁、生态宜居搬迁腾退地复绿还湿，增加乡村生态空间，改善区域生态环境。建立巩固生态扶贫的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完善生态护林员、公益林管护、生态效益补偿等政策，确保生态护林员队伍保持稳定。探索天然林、集体公益林托管，吸纳贫困人口参与管护。巩固生态扶贫专业合作社（队）建设，扩大合作社的作用和作业范围，鼓励发展多种经营。巩固生态扶贫成果，做好乡村振兴衔接，一是持续落实生态护林员政策，选聘原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选聘人员稳定增收；二是加大行业技术巩固脱贫成果力度。组织技术专家开展林业技术技能培训，提升脱贫人员劳动技能，满足林业生态项目要求。三是进一步提升林业产业质量。依托涉林龙头企业，拉长产业链条，提高产业化发展水平，助力脱贫人员持续稳定增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

# 第十二章 积极推进森林文化建设

## 第一节 提升生态服务供给能力

### 一、完善生态产品服务体系

依托森林、草地、湿地、野生动植物资源和各类自然保护地，充分挖掘和提升生态功能、文化功能、景观功能、体验功能，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为全社会提供科研、教育、体验、游憩等公共服务。积极培育国家森林步道、森林康养基地、休闲林场、森林人家等新业态，打造一批生态服务精品。建设一批集休憩、避险、救护等功能于一体的生态服务驿站。加强自然公园旅游设施建设，打造高质量的生态教育、自然体验、生态旅游活动场地和线路，大力提升自然遗迹、自然公园的景观价值和服务品质。

**专栏23薄山国家森林公园生态服务设施建设（薄山林场核实）**

建设科普教育基地2处，资源展示厅2处；大型宣传牌4个、森林文化廊亭10处，标示牌50个；森林登山步道（长度为10千米，宽度为1.5米）；卫生救护站1处、旅游停车场、旅游厕所5座；供水供电设施、垃圾污水中转收集设施、消防设施、界碑界桩、围栏（网）等。

### 二、建设森林康养基地

以国有林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自然保护区内丰富多彩的森林景观，沁人心脾的森林空气环境，健康安全的森林食品，内涵浓郁的生态文化等为主要资源和依托，配备相应的养生休闲及医疗、康体服务设施，建设一批森林康养基地，开展以修身养心、调适机能、延缓衰老为目的的森林浴、森林休闲、森林度假、森林体验、森林运动、森林教育、森林保健、森林养生、森林养老、森林疗养和森林食疗（补）等森林康养产业。

**专栏24森林康养基地建设**

依托现有自然资源，新建省级森林康养基地2处。

## 第二节大力弘扬森林文化

### 一、深入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

发动全社会力量大规模植树增绿，丰富和创新造林绿化形式，倡导营造“创业林”“园丁林”“天使林”“卫士林”“共青林”“三八林”“少先林”等纪念林、纪念树，充分调动社会各界植树造林的积极性。

### 二、强化古树名木保护

严格保护古树名木树冠覆盖区域和根系分布区域，设置永久性标牌和保护围栏；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和复壮，对衰弱、濒危古树名木采取促进生长、增强树势等措施，抢救古树名木；建立健全古树名木档案和信息管理系统，制作古树名木二维码“电子身份证”。

# 第十三章 提升林草湿碳汇能力

积极响应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承诺的目标，提升林草湿碳汇能力，加强应对气候变化。

### 一、持续增强林草湿碳汇能力

科学评估林草湿碳汇能力，围绕实现碳达峰、碳中和要求，制定林草实施方案。积极推进以增量扩容、提质增效为主要目标的可持续经营，精准提升森林质量，增加森林蓄积，增强森林固碳能力。推进人工商品林集约经营、人工公益林近自然经营。不断加大湿地保护与修复力度，充分发挥湿地生态系统的碳汇功能。加强林草生物质能源研发与能源替代，增强林草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着力降低因资源破坏、森林灾害造成的森林碳排放。

### 二、建立健全林业碳汇监测体系

加快推进全市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基础数据库和参数模型库，按照国家森林、湿地、采伐木质林产品固碳测算技术规范，实现定期更新监测数据、计量报告结果。

### 三、探索推进林业碳交易

探索建立林业碳交易制度，发挥林业碳汇抵减排放的作用，鼓励社会资本参与营造碳汇林、碳汇湿地等建设，增强林业碳汇能力。

# 第十四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目标责任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党委、政府要强化政治担当，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敬畏之心，实行“双组长制”推进国土绿化提速行动，把实施国土绿化提速行动、建设森林驻马店放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将驻马店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作为落实十九大精神、建设美丽驻马店的具体行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完善国土绿化领导机制，严格落实部门绿化分工负责制。分管领导要切实负起具体责任人的责任，亲自安排部署，亲自督促检查，切实抓好规划实施的各项工作。各县（区）要认真落实规划的建设目标和各项重点工程任务，谋划当地林业重点工程和重点建设项目，在规划的引领下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林业建设工作。推动全市动员、全民动手、全社会搞绿化，向着绿满天中的目标扎实迈进。

### 二、强化责任落实

市政府将建设任务纳入目标考核管理，同县（区）政府签订目标责任，制订任务清单、责任清单。严格实行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强化各级政府林业生态建设主体责任，确保规划任务的圆满完成。党委、政府一把手要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职责，组织协调发展改革、财政、国土资源、农业、水利、交通、住房城乡建设等有关部门，使其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通力合作，研究解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问题。进一步健全造林绿化工作格局，提高全市造林绿化工作成效。强化督导和林业部门协调服务责任。

### 三、全面推行林长制

**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和新《森林法》要求，借助确定为全省推行林长制试点市的契机，探索林长制、河长制、山长制有机融合、统筹推进的运行机制，为全省推行林长制提供可推广复制的好经验。编制《驻马店市林长制实施规划（2021—2025）》等规划体系；建设驻马店市林长制信息管理平台，I期实现林长制网格化管理和市、县、乡、村四级林长信息入库，建设巡护管理系统，II期接入森林资源监测等业务模块，实现林长制管理的可视化、即时化和数字化。压实各级党委政府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的目标责任，建立健全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长效机制，全面提升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以“林长制”实现“林长治”。

## 第二节 加强政策支持，完善保障制度

### 一、完善相关制度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建设制度，按照生态文明建设的要求全面清理和修订规范性文件，建立有利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制度体系。

### 二、加大政策引导和扶持力度

建立以保护生态环境为导向的经济政策。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优先立项，优先保证用地，并在税收等方面给予优惠支持。继续实施鼓励退耕还林和生态脱贫的优惠政策，加快退耕还林和生态脱贫的工作进度。建立自然资源与环境有偿使用政策，对资源受益者征收资源开发补偿费和生态环境补偿费。

对符合条件的社会投资团体，保证其享受有关税收优惠和国家相关扶持政策。进一步深入研究土地、税收、融资等方面的扶持政策，释放政策红利，激发全社会参与、支持林业生态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 三、深化林业产权改革

积极探索“政府出地、市场运作、企业投资、农民受益”的造林机制，以机制创新从源头上解决集体林地“三权分置”问题。坚持资源有价、交易有市、管理有法、经营有偿的原则，深入探索全面盘活资源、充分发挥集体林地综合效益的有效途径。

### 四、建立国土绿化新机制

积极培育新型营造林主体，鼓励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组织、企业、社会团体、个人开展专业化、规模化造林绿化，认捐、认养林木。大力推动国有林场开展多种形式的场外合作造林和森林保育经营。创新产权模式，积极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与政府合作，大力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探索建立林业发展基金。规范创新林业社会组织建设，推动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丰富义务植树实现形式，提高义务植树尽责水平。坚持依法行政，进一步规范和改革林业行政审批行为，按照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权力运行流程。

## 第三节 加大财政投入，拓宽融资渠道

### 一、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

各级政府要充分发挥在生态建设中的主导作用，根据经济发展水平和政府投资承受能力，结合本地林业生态建设实际，大力支持驻马店林业生态建设。建立与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投入机制，积极筹措资金。积极争取中央和省财政支持，争取退耕还林、重点地区防护林、造林补贴等国家工程项目投资。市财政每年安排一定数量的资金用于国土绿化。

### 二、创新投融资机制

要发挥财政资金的引领带动作用，创新林业融资模式，用好用足开发性政策性金融贷款，积极争取商业性金融机构增加信贷，提升金融服务水平。支持林业部门与金融机构深化合作，持续推进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加快项目贷款落地进程，发挥政策性贷款、贴息贷款在创新林业投融资体制中的积极作用，吸引金融资本更多投入林业生态建设。

### 三、充分吸纳社会资金

加大开放力度，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积极推行公司化造林，按照不同的造林区位和绿化标准分类整合成项目面向社会公开招标，引导国企、民企、外企、集体、个人、社会组织等各方面投入资金，培育一批专门从事生态保护修复的专业化企业。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模式，推动社会资金投入规划工程项目建设。通过市场化运作，广泛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林业生态建设。针对林业投入大、周期长、收益低的特点，完善政府补贴政策，稳定投资者收益预期，吸引社会资本增加投资。坚持“谁造谁有、合造共有”“谁投资、谁受益”，依法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第四节 强化监督监管，健全奖惩机制

### 一、强化督导检查

建立市、县、乡三级督导机制，市绿化委员会成立督导调研组，对各县（区）国土绿化工作年度进展情况按照任务清单和完成的时间节点进行不间断督导调研和检查，将国土绿化提速行动纳入督查台账，强化对造林质量及进度的全过程跟踪、督办，通过排名通报、媒体曝光、约谈等多种形式，层层传导压力。建立林长制考核指标体系，县级及以上林长负责组织对下一级林长的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党政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的重要依据。对工作突出、成效明显的，予以通报表扬；对工作不力的，责令限期整改。落实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对造成森林草原资源严重破坏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 二、建立奖惩机制

造林结束后，市政府按照检查验收结果兑现补助资金，对全面完成年度造林任务并排名前三名的县（区）政府通报表彰，并对相关人员进行表彰，对没有完成任务且排名最后的县（区）政府予以通报批评，并视情况实施问责，切实调动各地推进林业生态建设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 第五节 强化宣传教育，营造浓厚氛围

各级新闻媒体要大力宣传国土绿化的重要意义，传播生态文明理念，厚植绿色发展意识。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和网络等媒体，拓宽思想，创新载体，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的舆论宣传，使公众深入了解森林驻马店生态建设的意义和发展蓝图，形成全市动员、全民动手、全社会搞绿化的浓厚氛围，从而把生态文明建设切实转化为各级各部门和全社会的自觉行动，实现生态文明建设的良性互动和永续发展。